

证券代码：872055

证券简称：天意药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徐州天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乔书喜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拟与银行签订〈最高债权额度合同〉、〈最高额抵押合同〉、〈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办理最高额额度项下融资业务，最高融资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资金用途为支付货款；以公司名下权证编号为苏(2024)睢宁县不动产权第 0007283 号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由实际控制人乔书喜、李蓓蕾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最高额保证担保，具体事宜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拟向银行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徐州天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徐州天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 日